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自评项目名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与年度变更工作经费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93280L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刘满红（签章）

联系人：周震伟

联系电话：19929115764

评价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与年度变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819	155.2	0.00	10	0.00	0	
	其中：财政拨款	155.819	155.2	99.61	—	99.61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9000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				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9000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达到耕地复耕，保障粮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撂荒面积（亩）	≥9000	90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破土出苗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肥料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每亩（元）	≤170	12.5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粮食增产增收（%）	≥10	3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 9000 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

（二）项目目标

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 9000 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达到耕地复耕，保障粮食安全。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与年度变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5.2			
		其中：财政拨款	155.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 9000 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			依据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 9000 多亩耕地撂荒，进行复耕并发放肥料。达到耕地复耕，保障粮食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撂荒面积（亩）	>=9000	9000	
		质量指标	破土出苗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肥料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每亩(元)	≤170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粮食增产增收(%)	≥10	3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项目使用县级财政预算资金，预算资金总额 155.819 万元，预算文号：子财发（2024）111 号文件。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经招标委托生产资料公司购置有机肥发放复垦群众用于复垦撂荒耕地。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在验收后，实际支付资金 155.2 万元。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08.2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2

合计	155.2
----	-------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绩效结果分析

从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看，该项目已完成 9000 亩撂荒地复垦和有机肥发放任务；从质量看完成全部评估事项，并通过省级评估审核。成本控制，支出资金 155.2 万元，未超预算；从时效看按期完成；项目社会效益，完成耕地复垦，保障粮食安全，增加群众收入。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结余资金 0.619 万元，年终财政收回。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按照子洲县政府投资管理方法和耕地和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实施方案执行和管理。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满红	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刘满红
梁亚雄	副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梁亚雄
张衡	副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衡
姬文慧	纪检组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姬文慧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刘满红

2025年3月17日